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所面临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与有色（铅锌）采掘行业同行业公司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 11 月 18 日收盘，公司滚动市盈率约为 50.74，较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截至 11 月 18 日的滚动市盈率 25.73（中证指数有限公司“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官方数据）偏离较大。
- 公司在阿根廷的锂盐湖资源开发项目尚未进入生产阶段，未来能否完成投资并实现投产及盈利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11 月 17 日及 18 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05%，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所面临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与有色（铅锌）采掘行业同行业公司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截至 11 月 18 日收盘，公司滚动市盈率约为 50.74，较有色金属矿采选业截至 11 月 18 日的滚动市盈率 25.73（中

证指数有限公司“证监会行业市盈率”官方数据) 偏离较大。

2、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已在 11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对外签署投资协议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6), 就 11 月 16 日公司对外签署《投资协议》后, 签约活动相关媒体采访、发布和被其他媒体转载报道的有关情况进行了充分的风险提示。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就《投资协议》中相关内容的说明及风险提示

1、《投资协议》中“公司将于 2022 年向阿根廷投资约 7 亿美元”涉及的投资资金主要来源之一为公司拟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 后续存在未能成功发行或发行不达预期的风险。

2、《投资协议》中就阿里扎罗盐湖“计划投资不少于 10 亿美元”的资金尚没有明确筹集规划。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 公司总资产 38.90 亿元, 净资产 26.96 亿元, 货币资金 10,338.79 万元, 和拟投资的资金相比缺口较大, 预计需要进行融资等相关工作。若届时债务性融资比例较大, 可能会形成较高的财务费用支出, 资产负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3、目前公司安赫莱斯盐湖项目尚处于前期开发准备阶段, 短期内尚无法实现收益。且锂盐湖开发的收益取决于未来锂盐市场终端价格, 如产品价格大幅下跌, 可能存在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市场风险。同时, 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及项目建成后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环境等因素变动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在阿根廷的锂盐湖资源开发项目尚未进入生产阶段, 未来能否完成投资

并实现投产及盈利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1月19日